

## 聲明

做生意的我，由朋友介紹入大師館，也自願在工餘時間當義工；在大師館也認識了不少的人，包括一些工作人員；當然，也認識在大師館當秘書的“慧明”小姐和大師館負責人“黃曉穗”小姐。

每次當我們有任何事情要見大師或大師館內任何事情，事先一定要先向“慧明”小姐詢問，最後由黃小姐同意才進行。但是，想見大師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！在一九九九年七月某天晚上，所有同學被通知集合在大師館，後來才知道，自大師館開館以來，大師很少來到大師館。

大師館來到大師館後，就說：「他發現同學有問題，並建議我們成立監察小組，每組組長由大家共同投票選舉，每組的組長如有任何問題事情，組長代表大家可以直接找大師商議」。當時也選了至少七位組長。幾天之後，大師館就關館。

“劉百行”先生也是我在大師館認識的其中一位朋友，我也與他一齊去西藏。他捐了“五千萬”港幣給大師，大師都拒絕接受。大師的品德高尚，私毫無半點私心，他經常教導我們，在我們日常生活中，腳踏實地建立好品德，無私的供獻，服務社會造福大眾。大師的偉大，真是無話可說呀！

以上所寫，我“陳克民”絕對可發誓，全部都是真實不虛。

陳克民



二零零三年一月十日